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与省地震局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推动老旧房屋加装智能监测装置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赵文霞、通讯员岳建轩报道：近日，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与广东省地震局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约仪式在省地震局举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与省地震局的分管负责同志分别代表双方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有关负责同志、相关处室负责同志参加活动。

签约仪式前，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一行实地观摩了省地震台网中心、地震应急指挥中心等运行情况，重点了解省地震局正在开展的自建房安全智能监测系统试点、强震动监测设施运行等情况。

实地观摩结束后，双方召开座谈交流会并正式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双方一致认为，当前极端灾害风险形势日趋复杂，城乡房屋建筑、城市生命线工程是防震减灾工作的重中之重。深化厅局战略合作，是践行“人民至



座谈交流会现场（通讯员供图）

上、生命至上”理念的具体实践，是补齐行业防灾短板、提升大震巨灾应对能力的有力举措。要打破行业壁

垒、整合专业资源、畅通联动渠道，积极构建源头设防、智能监测、综合治理、应急处置、科普宣教一体化的

防震减灾工作合作格局。一是加强工程防震标准编制合作，不断完善我省防震抗灾标准体系。二是结合老旧小区改造、未来社区建设等，共同推动老旧房屋加装安装方便、性能可靠、价格亲民的智能监测装置，筑牢房屋安全屏障。三是合作提升城市管网、市政桥梁等抗灾设防和监测感知能力。

接下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和省地震局将以此次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契机，按照协议中明确的九方面合作内容，在政策协同、技术支持、信息共享等方面加强合作，共同争取各类资金、资源等，保障重大合作项目实施。及时研究完善合作机制，打通合作梗阻，畅通合作渠道。同时，适时联合开展工作评估，总结经验成效，调整优化合作重点，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珠海市住房发展“十五五”规划征求意见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唐培峰报道：近日，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官网发布《珠海市住房发展“十五五”规划（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意见稿），面向公众征求意见。意见稿提出以“活力包容珠海、粤澳协作高地”为愿景，深化“有业有住有家”发展理念，使“宜居之城”城市品牌深入人心、居民住房满意度大幅提升，建设有品质、有特色、有温度的民生幸福新家园。

在着力稳定房地产市场方面，意见稿提出，供需联动合理控制增量，着重做好短期、中期、长期库存的结构、类型分析统计监测工作，采用多措并举稳定住房消费，积极开展“人才购”“旅游购”“结婚购”“生育购”活动，加大对新就业大学生、各类人才、多子女家庭、赡养老人家庭的支持力度，降低首套住房购房压力。同时，大力支持居民“以旧换新”，鼓励合理降低住房买卖经纪服务费用，降低居民二手住房交易成本。

在保障性住房供给方面，意见稿明确，持续建立健全租购并举的住房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和健全以配租型保障性住房（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配售型保障性住房为主的住房保障体系。不断扩大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范围，按照实物配租与租赁补贴并重，对户籍人口中等偏下收入的住房困难家庭应保尽保，结合各区实际发放住房租赁补贴有序扩大保障覆盖面。同时，多措并举增加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并积极探索和发展配售型保障性住房，有序增加产权型保障住房供应。

值得一提的是，意见稿还强调持续深化港珠澳协同，依托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先行先试，推动社保、住房、医疗等服务标准互认，打造综合融合社区，打通港澳居民在珠安居全流程服务渠道。此外，还将加强住房领域与港澳协同共建，推动制度创新，如借鉴港澳住房建设、物业、适老化改造、房屋全周期管理等成熟经验，落地本地实践，以协同创新打造珠澳住房合作示范。

广州黄埔人才房票申领指引发布

最高可申领30万元房票补贴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钟梓骥报道：近日，广州开发区、广州市黄埔区正式印发《人才房票申领指引》，明确了人才房票申领对象、补贴标准、申报流程及管理规范。据悉，该项人才安居政策7月7日正式开放受理，覆盖本科至博士后人才，符合条件的人才最高可申领30万元购房房票补贴。

本次人才房票政策实行分层梯度补贴机制，结合全日制学历、专业技术职称、职业技能等级设置四档标准，覆盖区内企业各类在岗人才，政策有效期至2028年6月25日。其中，全日制本科毕业生、高级技师可申领10万元补贴；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副高级职称人才、特级技师可申领15万元补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正高级职称人才、首席技师可申领25万元补

贴；出站1年内到本区工作的博士后可申领30万元补贴。针对出站1年内到本区工作的博士后群体，政策还设置了换发机制，区内在站博士后以博士身份领取房票后尚未购房的，出站后留区工作可在房票有效期内申请换发对应标准的博士后房票。

申领条件方面，本科、硕士、博士及对应技能人才需在本区注册经营企业连续缴纳社保、个税满12个月；出站博士后群体需在出站1年内与本区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并在本区连续缴纳社会保险3个月以上。补贴申请人及配偶、未成年子女在广州市全域无自有住房。

使用规则方面，人才房票服务单位于每年1、4、7、10月第5个工作日开放线上资格预报名通道，申报周期截止当季度月末28日。申请人可通过

“黄埔兑现通一政策兑现综合服务平台”线上提交材料完成资格预报，预报审核通过后，前往线下窗口核验纸质材料并申领纸质房票。申请人将人才房票送达已申请纳入“人才房票房源超市”的开发企业，经开发企业核实确认后，抵扣所购房屋对应金额的首付款（全款），自行支付剩余房款，并签订正式网签合同。

据悉，人才房票抵扣房款金额不超过房屋总价10%，补贴款项需按规定代扣20%个人所得税。房票自核发之日起2个月内须完成购房网签备案，逾期房票自动失效。房源使用范围限定为黄埔区人才房源超市纳入的一手商品住宅，目前共有34个在售楼盘纳入清单，覆盖科学城、知识城、海丝城、老黄埔四大片区主流住宅项目。

广州南沙“十五五”规划出炉，提出——

力争人才公寓不少于1万套供给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唐培峰报道：近日，《广州市南沙区、广州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2026—2030年）》正式发布，纲要立足南沙“一轴三带、一心四区、多点支撑”城市空间格局，围绕城市更新、绿色建造、智慧城建、住房保障等多项住建核心领域部署系列任务，全力打造彰显未来城市魅力的宜居高地。

根据纲要，南沙将贯彻“精明增长、精致城区、岭南特色、田园风格、中国气派”建设理念，持续优化城市空间形态。中心城区以蕉门河、明珠湾、南沙湾为载体实施“精致营城”行动，精细化打造滨水特色空间。同时统筹城乡建设，深入实施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高标准推进大岗中心镇试点，全域打造未来社区、未来乡村，形成“城市增长极—新型城镇—产业节点”多层城乡载体体系。

交通配套方面，推动广珠（澳）高铁前期工作，加快南沙站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完善南沙枢纽配套设施，推动深江铁路完工，实现南沙港铁路客运功能开通。谋划深南中、番莞城际纳规，推动中南虎城际前期工作，建成南珠中城际。加强南沙内部各片区区间以及南沙与广州中心城区轨道交通通道谋划，争取地铁4号线与18号线联通。

城市更新方面，稳步推进城镇危旧房和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实施老旧街区更新改造，推动老旧街区焕发新

的生机活力。采取拆除新建、整治提升、拆整结合等方式，“留、改、拆”并进实施城中村分类改造，有序推进新模式城中村改造项目建设。创新推行“房票”“地票”“认购+统租”等多元安置模式，探索安置型商品房实施路径，系统推进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四好”建设。

住房保障方面，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坚持住房“市场+保障”双轨制度，满足多元化住房需求。充分利用依法收回的已批未建土地、闲置土地和住房等建设筹集保障性住房，完善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和配售型保障性住房供应结构和政策体系。力争“十五五”期间各镇街人才公寓全覆盖，实现人才公寓不少于1万套供给。